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M8054005C61906270029

签订地点：北京 **签订日期：2019-06-27**

买　　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 **卖　　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**

单位名称（章） 单位名称（章）

天料科技(北京)有限公司 **北京世福宝科技有限公司**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：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物联网卡01	SVB-ALL-BP-09-01		SEVOBO	pcs	1	360	360	1

合同总额：￥360元（含税6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:

北京市北京城区昌平区回龙观镇育知东路30号院1号楼3单元1009;杜瑛杰;13693367761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 增值税普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:

北京市北京城区昌平区回龙观镇育知东路30号院1号楼3单元1009;杜瑛杰;13693367761

四、款项的结算方式与期限：

签订合同后，乙方收到全部款后，3个工作日内开通服务，服务从开通日起计算。云服务冷链监管软件年费从2019年07月01日至2020年06月30日，即12个月。

五、

六、本合同履行地：北京。

七、售后服务：

乙方承诺 “7*24小时”的售后服务原则，乙方冷链监控云平台为客户提供及时的保温箱温度数据监控、查询、历史记录、APP预警服务，以及远程电话支持、培训操作服务，其时间从续费、并开通服务日起计算，服务期限为一年。

八、争议的解决

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双方同意由北京市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本合同自 2019年 06 月 27 日起生效，合同执行期内，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。合同如有未尽事宜，须经双方共同协商，作出补充规定，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九、合同扫描件与合同原件具备同等法律效力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　　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	卖　　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
单位名称（章）	单位名称（章）
天料科技(北京)有限公司	**北京世福宝科技有限公司**
注册地址电话:	地址电话:
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镇育知东路30号院1号楼10层3单元1008、1009	**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66房间56298855**
委托代理人:**杜瑛杰**	委托代理人:**孙茂钟**
委托代理人电话: 13693367761	委托代理人电话: 13051727918
单位传真:	单位传真:
开户银行和帐号:	开户银行和帐号:
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回龙观西区支行 0200148709100006020	**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工体路支行 11230501040006602**
税号: 91110114685776695Y	税号: 91110107330304832C
签章时间:	签章时间: 2019-06-27